

查280多个监控点位 揪出医院里“鸭舌帽”

到医院看病,最希望的是什么?当然是大病早愈亦或是小病无忧。可是,当患者焦急万分等待诊断结果时,当家属寸步不离守在病床之前时,可能有只黑手已经伸向你,在你不注意的时刻偷走你的手机。9月6日,记者从锦州警方了解到,一名专

门在医院向患者家属行窃的小偷被抓获。据介绍,近日,锦州市公安局古塔分局锦华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辖区某医院内手机被盗。接警后,民警第一时间赶往案发医院,查勘现场视频监控,并发现一头戴黑色鸭舌帽、

身着白色短袖T恤、黑色长裤的男子,出现在医院各楼层,神色可疑,具有重大作案嫌疑。民警随即对侦查摸排重点集中到该男子身上。通过对医院内监控视频的查看,终于发现该男子实施盗窃犯罪行为的全过程,并初步判定该人存在多次盗窃行为。

侦查人员立即开展侦查工作,对犯罪嫌疑人来往线路轨迹、人物特征进行刻画比对、跟踪调查,在查看100余个治安监控点位、180余个民用监控点位后,成功将犯罪嫌疑人作案及逃离路线全部锁定,并将犯罪嫌疑人赵某某于其家中成功抓获。 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

拦婚车举二维码要钱 8名老人被训诫

“打快板”、“唱曲”,拦住过路的婚车,举着身上的二维码,这是要干啥?要钱!

9月4日,辽宁铁岭调兵山,8名老人因拦住婚车讨要喜钱,涉嫌强行讨要、滋扰他人行为被警方依法处理。

这8名老人中最小65岁,最大79岁。鉴于该八人违法情节轻微,涉案金额较小,综合考虑年龄和部分老人身体残疾因素,警方依法对八人进行了教育训诫。

近日,一段短视频在网络流传,称辽宁铁岭调兵山市有数名老人手举二维码以贺喜方式向路过婚车讨要钱财。

“一生一世全都有,给个红包咱就走。”画面中,一位戴着鸭舌帽和口罩捂得严严实实老人拦住婚礼车队,嘴上说着吉祥话,伸手讨要钱财。

同时,因为车队被拦住,花车上的一对新人已经下车,一脸无奈地看着“大妈”表演。

同时,画面中一名男子称,“站这就要钱,这大姨比咱挣得多呀。”

因视频内容中的行为涉嫌违法,调兵山警方中华路派出所和交警大队联合开展调查。

民警进行深入走访调查,并于2021年9月4日7时许,在调兵山市某小区附近,将正准备向结婚车队讨要钱财的四名嫌疑人依法带至派出所进行调查。

经询问得到的线索,民警又将另外四名违法嫌疑人规劝至中华路派出所。

经查,涉案八人年龄从65岁至79岁不等,近日通过“打快板”“唱曲”等方式向结婚车队或



一生一世全都有 家大喜喜上来 我给东家道喜来

近日,一段短视频在网络流传,称辽宁铁岭调兵山市有数名老人手举二维码以贺喜方式向路过婚车讨要钱财。

警方供图

拍照新人“贺喜”,以求对方派发“喜钱”,但并无拦车和强行讨要进行。

鉴于该八人违法情节轻微,涉案金额较小,综合考虑年龄和部分老人身体残疾因素,警方依法对八人进行了教育训诫。

目前,调兵山市公安局在辖区街面常态化巡逻中加强了对此类违法行为的发现和打击力度,并在辖区悬挂横幅加强宣传。

相关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一条 胁迫、诱骗或者利用他人乞讨

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1000元以下罚款;反复纠缠、强行讨要或者以其他滋扰他人的方式乞讨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警告处罚。

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

他月薪5000多元 却连偷一家超市7次

俗话说,“不能可一只羊薅羊毛。”然而丹东一名男子却在同一家超市连续盗窃7次,让店主和附近居民都心慌慌。

经过当地警方缜密侦查,8月26日下午,这名“薅羊毛”的贼再次作案时被警方当场抓获。

让警方意想不到的是,犯罪嫌疑人于某,每月有5000多元的固定收入,盗窃竟然是因为法律意识淡薄,认为小偷小摸不会被追究。

8月20日,丹东市振安公安分局同兴派出所社区民警在走访镇内一家超市时,得到店主反映情况称,其在清点超市货物时发现货物丢失,累计价值上千元,超市门窗没有破坏痕迹,店主也没有发现可疑的人。

民警将店内近期的监控录像全部下载带回,组织人员开展了细致的摸排调查。调查中发现一中年男子趁周围无人时将货架上的商品塞入上衣或短裤内离开。

经过一段时间观察,民警发现在两个月时间内,该男子多次在固定时间进入超市。根据男子出入时间规律的特点,民警选择了其可能出现的时段,在超市内蹲守。

8月26日17时许,该男子再次来到超市“购物”,出门时被早已盯上的民警拦住。男子见状无奈地从短裤中取出刚在超市货架上偷来的水杯和零食。



于某指认作案现场。

警方供图

在随后的讯问中男子交代自己叫于某,其第一次将未结账的小件商品带出超市后没有被发现,便在随后的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多次进入超市趁店员不备,将食品、日用品等商品塞入内衣后盗走。

令民警意外的是,于某在一家企业打工,每

月有五千多元的固定收入,当被问及行窃原因时,于某称其因为法律观念淡薄,认为小偷小摸不会被发现和追究。

目前,于某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

醉汉辱骂110 拘9天

昨日记者从朝阳市公安局南塔分局了解到,日前,该辖区内的一名醉酒男子闫某于凌晨2时许拨打110报警,自称有人在某小区门前对其进行堵截,不让他回家,要求公安机关处理。

在接警员询问闫某现场具体情况时,闫某借酒劲出言不逊,多次辱骂接警人员,态度十分恶劣。

案发后,南塔分局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开展调查,在闫某所称的案发地点,民警并未发现其所述的情况存在,现场仅闫某自己并无他人。

民警依法对闫某进行口头传唤,将其带回至南塔分局接受调查,在通话记录、报警录音等一系列证据面前,醒酒后的闫某对自己酒后撒泼、多次辱骂接警人员并长时间占用110报警电话资源等违法行为供认不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辽宁省公安机关行政处罚裁量权细化标准》之规定,朝阳市公安局南塔分局依法给予闫某拘留九日的行政处罚。

辽沈晚报记者 王鹏